

聂荣县工商联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2024 年 2 月 2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聂荣县工商联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聂荣县工商联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聂荣县工商联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聂荣县工商联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爱国、敬业、诚信、守法、贡献，培养拥护党的领导、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队伍。

2. 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政治安排的推荐工作。参与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

3. 参与政府相关的经济活动，广泛联系各地工商界人士，开展民间外交，推动经贸交流和协作，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4. 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5. 指导本会直属商会工作，积极参与社会组织建设工作，促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

6. 反映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利益诉求，维护其合法权益。

7. 为会员提供政策信息、人才交流培训等服务。组织会员企业参加各类经贸活动，外出参观考察，帮助会员企业拓展市场。

8. 配合有关部门开展非公有制会员企业党建工作。

9. 积极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及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承担社会责任，大力支持慈善公益事业发展，积极投身光彩事业。

10.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工商联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聂荣县工商联无二级预算部门。我会属行政机构，人员编制 2 人，行政人员编制 2 人、2024 年，我会在职职工 5 人，其中：正科级干部 2 人、副科级干部 1 人，科员及以下干部 2 人。我会设置办公室、我会无车辆。

第二部分

聂荣县工商联 2024 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聂荣县工商联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4 年工商联收支总预算 188.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国资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专户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14 万元、外交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04 万元。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 188.2 万元，同比减少 28.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8.2 万元，占 100%；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支出预算总量 188.2 万元，同比减少 28.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其中：基本支出 188.2 万元，占 100%；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8.2 万元，同比减少 28.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88.2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14 万元、外交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0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88.2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5.47 万元，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未包含年度追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8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14 万元，占 76.1%；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5 万元，占 9.7%；卫生健康支出 11.77 万元，占 6.3%；住房保障支出 15.04 万元，占 7.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 143.13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2.09 万元，下降 13.3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福利变动。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增加） 0 万元，下降（上升） 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7.92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性支出 123.55 万元（基本工资 20.99 万元、津贴补贴 93.21 万元、奖金 9.3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8.25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92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2 万元（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22 万元（个人取暖费 1.82 万元、休假探亲费 4.0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04 万元、医疗费 1.08 万元、个人通讯补助 0.86 万元、伙食补助 2.40 万元）。

公用经费 10.28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8 万元（办公费 3.2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邮电费 0.80 万元、差旅费 1.4 万元、会议费 0.20 万元、培训费 0.3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10 万元）、工会经费 2.2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3年持平0万元，持平0%。

2024年因公出国（境）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辆0、保有量0，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3年减少（增加）0万元，压缩（增长）0%。我部门（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因公出国（境）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辆0、保有量0，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4年部门本级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

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2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28万元，增长71.3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人员公用经费提标、包含工会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2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辆、机要通信用0车辆、应急保障用0车辆、执法执勤用0车辆、特种专业技术用0车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0（套）。

（四）2024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聂荣县2024年无扶贫资金。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聂荣县工商联2024年无扶贫资金。

（六）政府债务情况。

聂荣县工商联2024年无政府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资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

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或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